

目 录

在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上的讲话.....潘文峰(3)

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纪要.....(6)

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议程.....(8)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十八届]第 22 号).....(9)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十八届]第 23 号).....(9)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十八届]第 24 号).....(9)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十八届]第 25 号).....(10)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十八届]第 26 号).....(10)

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关于《重庆市永川区人大监察和法制委员会关于 2022 年规范性文件
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11)

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情况的报告》的
审议意见.....(12)

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14)

关于夏建飞同志法律知识考试情况的报告.....邓 勇(15)

重庆市永川区人大监察和法制委员会关于 2022 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
.....张 鹏(15)

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情况
的报告.....马仁友(18)

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
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的说明.....孔 萍(24)

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优秀代表议案、建议、
批评和意见评选办法(修订草案)》等有关制度的说明.....邓 勇(25)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优秀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评选办法.....(26)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优秀代表评选办法·····	(27)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评选办法·····	(28)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工作先进单位表扬办法·····	(30)
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精神、全国两会精神,以及全市领导 干部大会精神、区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	(31)
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及市委 常委会会议精神·····	(43)
传达学习市委书记袁家军在重庆市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工作推进大会上的讲话精神 ·····	(45)
传达学习市和区县(自治县)人大联动助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 走深走实工作动员会议精神·····	(47)
供职报告·····	唐永红(48)

在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上的讲话

潘文峰

2023 年 4 月 6 日

各位组成人员、同志们：

刚才，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精神，全国两会精神，市委、市人大常委会重要工作会议精神，审议了区人大监察和法制委员会关于 2022 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表决通过了审议意见，要及时交办督办，持续跟踪问效，做好审议意见办理后半篇文章；表决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确认现有区人大代表 364 名；表决通过了有关决定、制度和人事任免事项；向被任命人员颁发了任命书，举行了宪法宣誓仪式。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会议各项议程圆满完成。

各位组成人员，同志们：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新时代新征程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重庆永川篇章建设的开局之年，做好今年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下面，就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全区人大工作，我强调四点意见。

一是政治站位要切实提高。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这一最高政治原则，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

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精神，结合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市委六届二次全会精神等，按照市委、区委要求，围绕全市全区工作大局，精准把握新时代新征程人大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更加有效地依法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坚决做到“总书记有号令、党中央有部署、市委有要求，永川见行动、人大有作为”。

二是中心大局要精准把牢。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加快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是推动重庆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现代化新重庆的重要战略机遇。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是市委“一号工程”和全市工作的总牵引总抓手；加快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是新时代新征程新重庆建设的重大任务，是新重庆最具辨识度的标志性成果。今年以来，家军书记先后主持召开专题推进大会，市委分别研究出台了相应行动方案，明确了工作目标、重点任务、主要抓手和保障要求。上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一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助推双城经济圈建设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走深走实的决定，市人大常委会随即召开动员会，印发相应工作方案，紧扣建设双城经

济圈“十项行动”、西部陆海新通道“六方面重点工作”，安排部署了立法保障、监督促进、决定促进、代表助力、调研献策、协同联动等七种助推方式，要求全市人大系统把落实决定和方案作为创造人大高质量发展成果的有力抓手，加强领导，压实责任，强化统筹，精心组织；建立健全专班推进、闭环落实、例会交流、联动协同、项目化清单化推进等工作机制，强力保障落实；树立鲜明工作导向，崇尚实干、奋力争先、赛马比拼。

我们要牢记“国之大者”，坚决扛起政治责任，结合永川实际，紧扣人大职能定位，对今年工作任务进行再审视再提升，谋深谋细工作思路、目标任务、路径方法，周密制定实施全区人大系统助推双城经济圈建设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走深走实工作落实方案，细化重点举措，项目化、清单化推进落实，努力创造具有永川辨识度的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成果。

要抓好监督促进。聚焦永川贯彻落实“十项行动”“六方面重点工作”情况，狠抓年度工作计划任务落实，综合运用听取审议、专项审计、工作评议、执法检查、专题询问等监督方式，组织实施组合监督、跟踪监督，打好监督组合拳，办好民生监督事，加强区镇人大工作联动，寓支持于监督，增强监督刚性和实效。

要抓好决定推进。紧紧围绕推动重大战略实施，聚焦重大平台建设、重大改革事项、重大项目推进、重大政策举措，聚焦人民群众普遍关心关切的急难愁盼问题，适时作出决议决定，推动区委重大部署有效落实。

要抓好代表助力。把双城经济圈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纳入人大代表、人大干部学习培训内容，支持和保障代表在助推工作中走在前列、作出示范。要组织广大人大代表发挥自身特长和优势，

认真履行代表职责，主动为助推工作献计出力。

要抓好协同联动。认真贯彻落实川渝两地人大常委会合作协议，紧紧围绕川南渝西融合发展试验区、泸永江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会同相关地方人大常委会健全多方常态化协作、专班运行机制，聚焦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基础设施互联互通、营商环境改善等重点领域，高站位谋划、高标准推动、高质量落实一批工作监督、法律监督和调研视察等联动事项，提高合作质量和水平，助推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

三是改革创新要持续深化。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对标对表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国两会精神，以及家军书记在主持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闭幕式上的讲话要求，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认真履行在全面依法治国中承担的重要职责，不断改革创新、实践探索，持续完善平台载体、健全工作机制，切实推动全区民主法治建设迈上新台阶。

要着力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区域标杆。要健全完善全过程人民民主工作机制。及时跟进市人大常委会修订完善常委会议事规则，推动全过程人民民主融入到人大议事决策各方面、各环节，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作用。要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单元。市委、区委已将推动人大代表家（站、点）迭代升级、常态化运行、规范化管理、数字化支撑，深化镇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探索推行街道居民议事制度，试点开展镇人大“季会制”等平台载体和工作机制创新，纳入全市、全区重大改革项目。区委常委会已审议通过了《关于建立街道居民议事会议制度的实施意见》《关于试点镇人大季会制的实施意见》，即将

印发。要加强项目统筹、对接联络、跟踪督导、评估分析、督查考核。各镇人大、人大街道工委要及时谋划研究、精心组织实施、稳步推进落实、不断总结提升,努力交出人大改革高分报表。要深化“千名代表走基层”主题活动,紧扣“五个聚焦”,坚持“五走访五助力”,争取区委支持,是人大代表的区领导(书记、区长、人大常委会主任、政协主席、区委副书记、常务副区长、组织部部长)带头,示范带动全区广大代表进一步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实际,问需于民、问计于民,进一步提升代表议案建议内容高质量和办理高质量。要严格组织落实优秀代表、优秀代表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议案建议办理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评选办法,代表工作先进单位表扬办法,实时召开经验交流工作会,打通代表履职、代表工作比拼赛道,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中更好地发挥代表作用。

要着力保证宪法法律在本行政区域得到有效实施。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要承担好依法治区改革任务,进一步完善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加强区镇联动,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积极主动发现合宪性问题,并逐级向全国人大常委会书面提出审查建议,坚决维护宪法权威、法治统一。要不断总结执法检查经验做法,切实把准方向、找实问题、提好建议,建立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整改清单,持续跟踪问效,不断提升法律监督实效。

前段时间,我带队到浙江开展学习考察,切身体会到浙江宁波、绍兴、杭州、桐乡等地人大工作走在了全国前列:一是任后监督有亮点。桐乡市人大将员额法官、员额检察官纳入履职评议范围,每年根据结构需要按比例随机抽选评议对象,加强评议调查,听取履职报告、调查报告,开

展满意度测评,跟踪整改落实,有效促进了规范司法、公正司法、廉洁司法。二是实践创新见特色。如绍兴市人大常委会创新开展“局长—代表面对面”,上下联动组织市、县两级政府部门主要负责人与法院副院长、检察院副检察长,走进代表联络站,开展主题接待、走访联系代表、邀请代表参与调研、开展集中面商,与代表面对面商议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问题,听民声、汇民意、解民忧,推动解决了一批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三是数字赋能显成效。比如临安区坚持以数字化改革为引领,打造代表工作数字化平台,纵向打通数字化联系渠道,横向打通在线交办全流程,代表足不出户就能利用手机端查看个人履职信息、上传社情民意、了解部门办理进度、对办理结果进行评价,形成完整工作闭环,促进民意更畅通、决策更科学、治理更高效。这些亮点做法、实践特色、数字赋能成效值得我们认真学习、深入思考、借鉴吸纳。

四是自身建设要全面过硬。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自身建设情况,直接关系到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功效的发挥”。要全面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迭代升级现代化理念、方法、机制,持续推动观念转变、本领增强、标准拉高,着力打造现代化人大履职团队,努力成为让党放心、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治机关、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工作机关、代表机关。要带头强化理论武装。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必修课和基本功,以理论清醒保持政治坚定、以思想自觉引领行动自觉,全面正确依法行使权利。要带头强素质提能力。加强政策方针、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学习,强化实践总结积累,练就胜任本职的行家

里手,跳一跳够得着,不断提升适应、引领现代化能力水平。要带头履职担当作为。紧扣常委会工作安排,主动参与各类会议、议题调查、执法检查、调研视察活动,认真负责提出意见、审议发言、投票表决。聚焦助推双城经济圈建设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单元、深化“千名代表走基层”主题活动等重点工作,主动参与其中,大兴调查研究,积极建言献策,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我们相信,在市人大常委会和中共永川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大家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团结一致向前行,各项工作任务必将圆满完成。让我们服从大局,响应号召,积极行动,实干争先,为谱写新时代新征程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重庆永川篇章,加快建设“两双”大城、“两高”强区开好局、起好步贡献更多智慧、更大力量。

我宣布: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闭幕!

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 第七次会议纪要

2023年4月6日,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在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室举行。会议由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潘文峰主持。4月6日上午,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孔萍、张健、罗朝友、颜强、张正元和常委会委员共38人出席了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张杰、唐俊聪、赵肖童请假。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重要讲话精神、全国两会精神,以及全市领导干部大会精神、区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及市委常委会相关会议精神。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市委书记袁家军在重庆市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工作推进大会上的讲话精神。

四、会议传达学习了市和区县(自治县)人大联动助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西部陆海新通

道建设走深走实工作动员会议精神。

五、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大监察和法制委员会关于2022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区人大监察和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张鹏报告区人大监察和法制委员会关于2022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会议以按表决器的方式,通过了《重庆市永川区人大监察和法制委员会关于2022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六、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区人大常委会教工委主任马仁友报告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贯彻实施情况。会议以按表决器的方式,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

七、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

委员会主任会议关于提请审议《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优秀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评选办法(修订草案)》等有关制度的议案。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主任邓勇说明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优秀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评选办法(修订草案)》等有关制度的情况。会议以按表决器的方式,通过了《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优秀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评选办法(修订草案)》等有关制度。

八、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提请审议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张鹏同志辞去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监察和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请求的决定(草案)的议案。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主任邓勇说明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张鹏同志辞去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监察和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请求的决定(草案)的情况。会议以按表决器的方式,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张鹏同志辞去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监察和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请求的决定。

九、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提请审议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冯雷同志辞去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决定(草案)的议案。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主任邓勇说明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冯雷同志辞去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决定(草案)的议案情况。会议以按表决器的方式,通过了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冯雷同志辞

去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决定。

十、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由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孔萍报告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情况。会议以按表决器的方式,通过了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本次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变动后,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 364 人。

十一、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唐永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议案。区人民政府副区长王寒峰就区人民政府提请的人事任免事项作说明。会议以按表决器的方式,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十二、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重庆市永川区监察委员会关于提请审议兰学艳同志辞职的议案。区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冯军全就区监察委员会提请的人事任免事项作说明。会议以按表决器的方式,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十三、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法院关于提请审议夏建飞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议案。区人民法院副院长赵学川就区人民法院提请的人事任免事项作说明。会议以按表决器的方式,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十四、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提请审议李春秀同志辞职的议案。区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主任邓勇就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提请的人事任免事项作说明并报告拟任命人员法律知识考试情况。会议以按表决器的方式,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王寒峰,区监察委员会副

主任赵智杰,区人民法院副院长赵学川,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钟德刚,区府办刘声科,区司法局郑朝明,区卫健委张明春,区疾控中心蒋雪飞列席了会议相关议题。

不是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区人大各专委会副主任委员、区人大常委会各委室副主任、区人大街道工委主任和各镇人大主席列席了会议。中山路街道3名公民旁听会议。

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 第七次会议议程

一、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重要讲话精神、全国两会精神,以及全市领导干部大会精神、区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

二、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及市委常委会相关会议精神;

三、传达学习市委书记袁家军在重庆市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工作推进大会上的讲话精神;

四、传达学习市和区县(自治县)人大联动助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走深走实工作动员会议精神;

五、听取和审议重庆市永川区人大监察和法制委员会关于2022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

六、听取和审议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

七、听取和审议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提请审议《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

会优秀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评选办法(修订草案)》等有关制度的议案;

八、听取和审议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张鹏同志辞去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监察和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请求的决定(草案)的议案;

九、听取和审议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冯雷同志辞去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请求的决定(草案)的议案;

十、听取和审议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

十一、听取和审议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唐永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议案;

十二、听取和审议重庆市永川区监察委员会关于提请审议兰学艳同志免职的议案;

十三、听取和审议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法院关于提请审议夏建飞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议案;

十四、听取和审议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提请审议李春秀同志免职的议案。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十八届〕第 22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的有关规定，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定：

接受冯雷辞去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

特此公告。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6 日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十八届〕第 23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有关规定，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定：

接受张鹏辞去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监察和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报请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下次会议备案。

特此公告。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6 日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十八届〕第 24 号

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决定接受冯雷辞去区第十八届人大代表职务。区十八届人大代表向亮、陈婉调离永川区，工作关系已不在本行政区域内。根据代表法的有关规定，冯雷、向亮、陈婉的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资格终止。

截至目前，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 364 人。

特此公告。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6 日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十八届]第 25 号

2023 年 4 月 6 日,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

唐永红为重庆市永川区财政局局长。

决定免去:

程 刚的重庆市永川区财政局局长职务。

特此公告。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6 日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十八届]第 26 号

2023 年 4 月 6 日,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任 命:

夏建飞任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法院审判员。

免 去:

兰学艳的重庆市永川区监察委员会委员职务;

冉 毅的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法院审判员、审判委员会委员职务;

孙彦彦的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李春秀的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特此公告。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6 日

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重庆市永川区人大监察和法制委员会 关于 2022 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 报告》的审议意见

(2023 年 4 月 6 日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重庆市永川区人大监察和法制委员会关于 2022 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会议认为,过去一年,区人大备案审查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和区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努力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与区委、区政府备案审查机构协调联动,与人大各专工委密切配合,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要求,不断夯实工作基础、强化备案队伍,完善工作机制、增强制度刚性,推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会议指出,我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还存在思想认识不到位、备案审查质效有待提升、电子报备还未完全覆盖、协同机制还需不断完善等问题。为此,会议提出以下审议意见:

一、提高政治站位,主动担当职责使命。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六届二次全会精神,深学笃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把备案审查工作作为一项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尊严和权威的重要政治任务,摆

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大局中认识、谋划和推动,着力提高区人大常委会以及“一府一委两院”对备案审查工作的思想认识,增强备案审查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切实履行好宪法法律赋予的监督职权,加强对相关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工作的检查指导,严格按照“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工作要求,努力开创备案审查工作新局面。

二、强化队伍建设,不断提升监督效能。一是加大培训力度。积极争取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审查工委的指导和支持,邀请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审查工委有关领导到我区开展备案审查相关专题培训,提高工作队伍专业素质和工作水平。二是强化业务指导。在做好区级备案审查工作的同时,加强对镇人大备案审查工作的督促和指导,及时转发上级人大常委会备案审查理论研究和工作动态,密切日常工作联系沟通。三是深化专家库建设。在现有的专家库基础上,探索完善专家库管理使用和保障制度,制定备案审查工作专家库制度和运行管理办法,发挥专家库最大效益,为备案审查工作提供智力支持。

三、推动平台建设,切实增强规范化水平。以

中央提出的“把所有规范性文件纳入备案审查范围”为工作目标,以实现规范性文件制定、发布、管理的规范化为着力点,按照市人大常委会部署,全力配合推进重庆市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数据库二期建设,逐步推动实现镇级规范性文件纳入备案审查,打通备案审查工作最后一公里。同时注重自身开发,通过学习借鉴或购买服务等方式,在市人大备案审查信息平台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系统应用,实现电子报备全覆盖。

四、加强协同配合,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一是用好备案审查衔接联动机制。加强与党委、政府备案审查工作部门的协调联系,建立常态化联系制度,定期召开联席会研究有关问题,交流工作情况。二是充分发挥“统”和“专”的优势。继续

发挥各专工委分工协作、联合审查等机制作用,建立各专工委室主要负责人备案审查责任制,落实备案审查联络员,最大程度发挥专工委专业优势。三是深化重大民生事项代表票决制。按照《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全市乡镇年度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渝人办发〔2020〕21号)精神,各镇要加快制定票决制实施办法,实现镇人大规范性文件“零突破”。四是人大监督和行政监督双向发力。区人大监察法制委和政府备案审查工作部门加强协同,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建立全区规范性文件备审管理工作通报制度,逗硬落实年度考核结果运用,让制度“严起来、实起来”,推动我区备案审查工作再上新台阶。

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实施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

(2023年4月6日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重庆市永川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情况的报告》。会议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以下简称《传染病防治法》)施行以来,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传染病防治工作,强化政府对传染病防治工作的责任,特别是新冠病毒感染爆发以来,全面打响疫情防控阻击战,确保了传染病防治工作的推动和落实。全区上下开展传染病防治知识宣传,进一步提高了社会各

界对《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认识和了解。传染病防控体系组织健全并趋于完善,已形成区、镇、村三级传染病防治工作组织网络,传染病防治能力水平不断提升。

会议指出,我区在贯彻实施《传染病防治法》工作中还存在学习宣传覆盖不全面,一些职能部门和镇街单位法治意识比较淡薄,传染病防治的科技赋能不够,分工协作体系建设还需加强,重大疫情防治能力还需持续增强等问题。对此,会议提出以下审议意见。

一、提高依法履职意识,强化政府主体责任

区政府要高度重视《传染病防治法》的贯彻实施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与健康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依法落实传染病防治工作的领导责任、保障责任、协调责任和监督责任,加大传染病防治工作力度,推动各项任务的落实。进一步推进政府领导、部门协作、联防联控、全社会参与的传染病防治机制建设,切实防止重大传染病流行。进一步加强监督检查,督促各部门、镇街和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机构以及卫生监督机构依法落实传染病防治工作中的各项职责,切实解决工作不平衡的问题。要注重加大对违反传染病防治法行为的查处力度,有法必依,违法必究,严格落实传染病防治法中关于追究法律责任的各项规定。

二、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公众传染病防控意识

政府及有关部门要按照各自的职责做好《传染病防治法》的学习和宣传贯彻,使之经常化、制度化,进一步增强社会各界人士对传染病防治的了解和支持,努力推进传染病防治工作依法管理。要采取多形式多媒介多平台,通过互联网+自媒体等宣传方式,面向全社会开展健康教育,特别是要提高学生、老人、农村地区和流动人口等传染病易感人群防病意识,切实增强公众的传染病自我防控能力。

三、切实转变观念,提升传染病防治的科技水平

区政府在贯彻落实《传染病防治法》,提升传染病防治能力过程中要转变观念,不断加强对传染病防治过程中科技创新的支持,以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全面提升防控科技含量。要进一步增强科技赋能,加快数字化信息整合,提升智慧

网络管理水平。进一步加强监控视频和电子围栏建设,构建全覆盖的网络。要积极完善科技抗疫“工具箱”,加大数据的运用,实现数据实时共享应用。

四、持续加大投入,提高重大疫情防治能力

一是强化专业人才培养。要注重人才队伍梯队建设,突出引进高素质专业性人才,形成合理的人才结构。要健全执业人员培训、准入、使用、待遇保障和考核激励机制,全面提升公共卫生队伍业务水平。要鼓励人才走进农村、学校、企业防疫一线,切实加强医校合作,充实校医队伍,夯实基层的人才基础。二是继续加大财政保障减负力度。区政府要落实对医疗机构的投入责任,支持其加强传染病防治能力建设,将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经费及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纳入财政预算,落实医疗机构承担传染病防治任务的经费补偿。要逐步完善患者医疗保障政策,切实减轻传染病患者医疗费用负担。三是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要强化管理,打表推进渝西应急医院建设,确保按期投用。积极支持疾控中心尽快创三甲,做好重点实验室建设,稳步推进迁建工作。四是持续加强分工协作体系建设。要认真总结三年疫情防控经验,进一步加强政府统筹力度,明晰区卫健委作为牵头部门、疾控中心作为专业指导机构,以及农业、林业、水利、教育、交通、公安等部门和各镇(街)的属地职责,进一步完善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促进传染病防治相关法律法规落实到位。要持续加强卫生应急指挥、管理、协同、预案等体系建设,提升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的能力水平,不断提高传染病防控能力。

五、全面深入调研,提出合理化修订建议

党的二十大提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对传染

病防控体系和治理能力提出了全新和更高的要求,区政府要在这次执法检查的基础上,总结分析三年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中暴露出的短板和弱项,找准重点难点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调研工作,提出合理化的修订建议,着眼于完善《传染病防治法》制度不足、增强法律可操作性。注意相关法律之间的协调衔接,特别是与《疫苗接种管理

法》《动物防疫法》《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法律的衔接性规定。

以上审议意见连同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报告,请区人民政府及其职能部门一并研究处理,并于一个月内向区人大常委会书面报送整改方案,三个月内向区人大常委会书面报告研究处理情况。

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 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

(2023年4月6日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区人大常委会:

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后,实有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367人。近期,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接受1名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辞职,2名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调离我区。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接受代表辞职(1人)

由中山路街道第十九选区选出的区十八届人大代表冯雷因工作调整,于2023年1月29日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辞职申请。2023年4月6日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接受冯雷辞去代表职务的请求,冯雷的区十八届人大代表资格终止。

二、关于代表调离永川区(2人)

1.由永川区胜利路街道第八选区选出的区十

八届人大代表向亮(重庆永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原董事长),于2023年1月调离永川区,工作关系已不在本行政区域内。依照代表法的有关规定,向亮的区十八届人大代表资格终止。

2.由永川区三教镇第二选区选出的区十八届人大代表陈婉(重庆市永川区三教镇卫生院医务工作者),于2023年3月调离永川区,工作关系已不在本行政区域内。依照代表法的有关规定,陈婉的区十八届人大代表资格终止。

经2023年4月6日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查,冯雷、向亮、陈婉的区十八届人大代表资格终止。以上代表资格变动事宜报请区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并予以公告。

本次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变动后,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364人。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夏建飞同志法律知识考试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4 月 6 日在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主任 邓 勇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重庆市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工作条例》规定，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组织了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法律知识考试。成绩如下：

夏建飞 86 分

成绩合格。

特此报告

重庆市永川区人大监察和法制委员会 关于 2022 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4 月 6 日在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上

区人大监察和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 张 鹏

区人大常委会：

现将 2022 年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年来，在区人大常委会领导下，区人大备案审查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和区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努力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与区委、区政府备案审查机构协调联动，与人大各专工委密切配合，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要求，推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

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共收到区政府及其办公室报送的规范性文件共 14 件，对符合备案条件的 14 件规范性文件进行了登记、初审，并分送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专工委进行联审，备案登记 14 件。

向市人大常委会报送备案《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履职办法》《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任命的有关人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履职情况试行办法》等 2 个文件。

全年未收到镇人大报备规范性文件，未收到有关国家机关、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申请

的审查建议。

从报送备案的总体情况看,呈现出报备数量相对减少、报备质量不断提高的特点。

二、主要做法及成效

(一)坚持科学谋划,不断完善工作机制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区新一届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高度重视,以“三个首次”高位推动备案审查工作实现良好开局。2022年2月,区人大常委会党组首次专题听取了区人大监察法制委关于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的汇报;3月,区人大常委会第2次主任会议首次专门讨论审议了《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2022年工作要点》;3月,首次下发了《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2022年工作要点》。5月,区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2021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二是建立联动机制。**全年召开2次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联席会,加强党委、人大、政府等有关工作部门的沟通互动,促进备案审查工作信息共享、衔接畅通,党委、人大、政府备案审查衔接联动机制业已建立。**三是加强内部沟通。**既发挥区人大常委会备审机构“统”的作用,又发挥区人大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各自的专业优势,各司其职,分工合作,共同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促进备案审查工作有序进行。

(二)坚持固本培元,不断夯实工作基础

一是推动及时自学。《重庆市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施行后,第一时间将电子件发送人大和政府相关工作群,同时,购买《条例》和《〈条例〉释义》单行本90本,发放给常委会领导和各专工委、区委办、“一府一委两院”及各镇街相关工作人员,及时开展自学。**二是认真组织**

培训。2022年8月,根据备案审查工作新形势新要求,组织“一府一委两院”和镇街备案审查工作相关人员200余人(次),参加全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业务培训班,解读学习《条例》,用以推动工作、指导实践。**三是加强学习交流。**分别到渝中区、潼南区学习借鉴备案审查工作好做法、好经验,通过“走出去”的方式强化工作交流,研究解决备案审查工作难题的思路和途径。

(三)坚持严把关口,不断增强制度刚性

一是做到“有错必纠”。对审查中发现的可能造成理解歧义的文件,及时与报备机关沟通,提醒在合法性审查中按照宪法和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把握。如:在审查《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永川区康复辅助器具产业综合创新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永川府办规〔2022〕1号)时,发现文件文字中存在一些瑕疵,经与制文单位、区司法局相关负责人充分沟通后,要求制文机关在规定时限修改后重新报送备案。**二是注重关口前移。**区人大常委会备审机构寓审查刚性于服务指导之中,提前掌握“一府一委两院”文件制定计划,为规范性文件起草提供意见建议,更大限度保障规范性文件制定的合法性和适当性。例如,区发改委在起草《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区政府投资管理工作的通知》(永川府办规〔2022〕8号)时,对文件中设置投资金额标准是否合法,与区司法局存在分歧,监察法制委主动与双方沟通协商,并询问征求上级部门意见,最终确认该文件合法,可以制发并报备。

(四)坚持凝心聚力,不断强化备审队伍

一是不断增强自身力量。确定四名具有法律专业背景的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区人大监察法制委,新增一名法学专业的年轻同志到区人大监

察法制委顶岗锻炼从事备案审查工作。**二是建立合法性审查专班。**各镇街、部门建立合法性审查工作专班,明确分管领导、负责科室和人员,确保工作有人管、有人做。**三是广泛吸纳各方意见。**报备机构坚持配强用好法律顾问,对于专业性较强的规范性文件,采取组织论证、开展咨询、委托审查等多种方式征询和听取人大代表及专业人士意见,为依法科学决策提供帮助。**四是组建备审专家库。**借鉴全国和市内先进地区的工作经验,充分利用我区法律资源丰富的优势,聘请 15 名专家学者和专业人员,组建了区人大备案审查工作专家库,备案审查工作力量更加强大大有力。

回顾 2022 年,我区的备案审查工作稳步推进,程序日渐规范,质量稳步提升,得到了上级人大的充分肯定,相关工作经验在《重庆人大信息》和《公民报》刊发。但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差距和不足:**一是思想认识不到位。**重视程度还不够,部分单位和部门没有把备案审查工作摆到应有的高度和位置,工作开展不平衡,16 个镇人大至今仍是零报备。**二是备案审查质效有待提升。**镇人大普遍存在工作力量薄弱、专业人员缺乏的问题,“外行审内行”的情况影响了备案审查工作质效。**三是电子报备还未完全覆盖。**目前区县人大还不能将报备文件通过备案审查信息平台在线分送给各专工委,还停留在纸质分送审查的阶段。**四是协同机制还需不断完善。**区政府合法性审查机构对镇街、部门规范性文件的监督力度还不够,需要人大监督和行政监督双向发力,共同推动。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3 年,区人大备案审查工作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区委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

化”,努力推进新时代备案审查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主动担当职责使命。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六届二次全会精神,深学笃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把备案审查工作作为一项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尊严和权威的重要政治任务,摆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大局中认识、谋划和推动,着力提高区人大常委会以及“一府一委两院”对备案审查工作的思想认识,增强备案审查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切实履行好宪法法律赋予的监督职权,加强对相关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工作的检查指导,严格按照“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工作要求,努力开创备案审查工作新局面。

(二)进一步强化队伍建设,不断提升监督效能。**一是加大培训力度。**加强与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审查工委的联系,积极寻求指导和支持,争取邀请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审查工委有关领导到我区开展备案审查相关专题培训,提高工作队伍专业素质和工作水平。**二是强化业务指导。**在做好区级备案审查工作的同时,加强对镇人大备案审查工作的督促和指导,及时转发上级人大常委会备案审查理论研究和工作动态,密切日常工作联系沟通。**三是深化专家库建设。**在现有的专家库基础上,探索完善专家库管理使用和保障制度,制定备案审查工作专家库制度和运行管理办法,发挥专家库最大效益,为备审工作提供智力支持。

(三)进一步推动平台建设,切实增强规范化水平。以中央提出的“把所有规范性文件纳入备案审查范围”为工作目标,以实现规范性文件制定、发布、管理的规范化为着力点,按照市人大常委会部署,全力配合推进重庆市法规规章规范性

文件数据库二期建设,逐步推动实现镇级规范性文件纳入备案审查,打通备案审查工作最后一公里。同时注重自身开发,通过学习借鉴或购买服务等方式,在市人大备案审查信息平台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系统应用,实现电子报备全覆盖。

(四)进一步加强协同配合,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一是**用好备案审查衔接联动机制**。加强与党委、政府备案审查工作部门的协调联系,建立常态化联系制度,定期召开联席会研究有关问题,交流工作情况。二是**充分发挥“统”和“专”的优势**。继续发挥与各专工委的分工协作、联合审查等机制作用,建立各专工委室主要负责人责任制,对本专工委室监督领域相关文件审查工作负

责,并确定1名备案审查联络员,最大程度发挥专工委专业优势。三是**深化重大民生事项代表票决制**。按照《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全市乡镇年度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渝人办发〔2020〕21号)精神,在各镇推广施行重大民生事项代表票决制的同时,今年要制定票决制实施办法,实现镇人大规范性文件“零突破”。四是**是人大监督和行政监督双向发力**。区人大和政府备案审查工作部门加强协同,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建立全区规范性文件备审管理工作通报制度,逗硬落实年度考核结果运用,让制度“严起来、实起来”,推动我区备案审查工作再上新台阶。

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 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实施情况的报告

——2023年4月6日在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教工委主任 马仁友

区人大常委会:

为促进《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以下简称《传染病防治法》)在我区的贯彻实施,全面了解全区传染病防治体系建设,有效预防、控制和消除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公共卫生安全,根据区人大常委会2023年工作安排,经主任会议研究,成立了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潘文峰为组长、副主任孔萍、张正元为副组长的执法检查组,于2月下旬至3月上旬对我区贯彻实施《传染病防治法》情况进行

了检查,本次执法检查采取听取汇报、实地察看、查阅资料、座谈交流、个别走访等方式进行。执法检查组对我区《传染病防治法》实施落实的具体做法、实际成效予以充分肯定,并针对实施过程中存在的短板不足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现将执法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做法及成效

《传染病防治法》共九章八十条,执法检查组对照《传染病防治法》的条款对区人民政府贯彻实施情况进行逐项检查,区人民政府在防治体

体系建设、传染病救治能力提升、专项预案、联防联控机制建设、医疗保障投入等方面采取了积极有效的措施,特别是 2020 年新冠病毒感染爆发以来,举全区之力经过三年艰苦卓绝的斗争,坚决打赢了疫情防控阻击战,推动传染病防治工作再上新台阶,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一)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

为切实有效预防、控制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安全,区政府高度重视《传染病防治法》贯彻实施工作。**一是成立传染病防治领导小组。**由政府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相关单位主要领导为成员,并在区卫健委设立办公室。三年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期间,专门成立了区委、区政府牵头的新冠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下设 13 个分小组,领导和协调全区疫情防控工作。**二是全面部署。**把传染病防治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列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定期研究,统一部署。卫生、农业、林业、水利等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要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通力协作,各项综合防治措施得到有效落实,传染病防治工作逐步走向制度化、规范化。**三是层层压实责任。**将传染病防治工作纳入目标管理,层层签订责任书,对传染病管理工作进行经常性检查和定期考核,年终兑现奖惩,多措并举下我区传染病监管体制进一步完善,传染病防治工作成效显著。

(二)健全防治体系,落实防控措施

一是形成三级防控网络。目前,全区已建成以区疾控中心为业务管理和技术指导,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为监督力量,全区各级医疗机构为防治力量的区、镇街、村(社区)三级传染

病防治工作组织网络。全区现有公立三甲医院 3 家,二级医疗机构 1 家,三级医院 4 家,卫生监督机构 1 家,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 家;镇卫生院 16 家,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7 家;民营医院 23 家(医养结合机构 1 家);村卫生室 289 个,个体诊所 336 家。全区各镇街、区级医疗机构均设有预防保健科,由专人负责本镇街及本机构传染病管理工作,目前全区从事传染病管理和监督相关技术人员 70 人。**二是落实“免疫规划”制度。**全区建立了以区疾控中心为主导的区、镇街两级免疫规划管理体系,对儿童进行免疫规划接种管理。建立了一支责任心强、业务熟练的免疫规划工作队伍,建成设施齐全的冷链运转系统来保障免疫规划制度的有效实行。**三是建立财政持续投入机制。**区政府将传染病预防、控制、监督工作经费全面纳入区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有效保证了我区重大突发传染病事件的处置。其中,2020 年至 2022 年安排经费 6009 万元,用于重大传染病和传染病防控、公共卫生监测等;安排 44549 万元用于新冠病毒疫情处置、预防扩散、患者救治、疫苗接种等工作;安排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22889 万元用于近三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村卫生室日常运行和物资保障;安排 2419 万元为参与新冠疫情处置的医务人员发放新冠防疫补助,充分体现对防疫一线医务人员的关心爱护。**四是坚持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以爱国卫生运动为载体,加强农村和城市环境卫生治理,加强病媒生物监测预警,完善防鼠、防蚊蝇设施,规范开展灭蟑工作。以卫生城镇创建为抓手,完善城镇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充分发动群众参加爱国卫生运动,有效降低了传染病流行事件的发生风险。**五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2020—2022 年争取上级传染病防治建设项目 2 个(区中医院中医药特色

传染病病区建设及中医医技综合楼建设项目、渝西精神卫生传染病救治中心项目), 总投资 3.39 亿元。各医院购置传染病辅助诊断和生命支持设备, 添置无创呼吸机 115 台、有创呼吸机 75 台、除颤仪 141 台、监护仪 1242 台、血透仪 255 台、可视喉镜 28 台、便携式超声诊断仪 44 台、救护车 62 台(含 3 台负压救护车), 提升医院传染病诊治能力。在市委市政府支持下, 投入 70000 万元, 建设渝西应急医院, 规划总建筑面积 52300 平方米, 设置 300 张固定床位和 700 张可扩展临时放舱床位。渝西应急医院建成后将有效扩大渝西地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能力、传染病流行事件应对能力。

(三) 抓实重点工作, 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一是制定和完善应急预案。以《传染病防治法》为依据, 结合全区实际, 制定和完善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登革热防控、新冠疫情防控、霍乱、流感大流行、人感禽流感、陆生野生动物等应急预案。**二是建立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区政府建立和完善了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卫生、发改、教育、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交通运输、水利、农业、林业、市场监管、疾控等部门加强协作, 公安、民政、编制、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其他有关部门和群团组织按照各自职责, 认真开展传染病防治工作, 初步构建起政府领导、部门齐抓共管的传染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三是建立应急队伍。**各医院成立新冠肺炎、菌阴(耐多药)肺结核等专家小组, 组建医疗救治、流调、消杀等应急处置队伍, 不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配备和完善队伍的应急装备, 统一队伍标识、服装、队旗和通讯, 保障队伍装备状态良好, 随时做好奔赴突发事件现场开展应急处置工作的准备。**四是落实监测与报告制度。**建立了以区疾控中心为龙头, 各级医疗机

构为枢纽, 村卫生室为依托的传染病监测报告网络, 实行传染病逐级上报制度。严格遵守“首诊负责制”, 对就诊的传染病人在第一时间做出科学诊断、处置, 准确填卡上报, 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近三年, 完成 316 起涉及学校等人群聚集场所的常见传染病的疫情监测, 达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标准的 34 起, 疫情均得到有效控制。**五是提升传染病救治能力。**全区医疗机构共有床位数 9397 张, 每千人口床位数 8.18 张; 各类医疗技术人员 10362 人, 其中, 高级职称 598 人, 中级职称 1624 人, 初级职称 3370 人; 每千人拥有执业(助理)医师 2.61 人, 每千人拥有注册护士 3.61 人。拥有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学科)6 个, 市级临床重点专科(学科)18 个。重医附属永川医院设置有专门的传染科, 有 66 张床位, 是我区结核病、艾滋病、丙肝、猴痘等重点传染病的定点救治医院; 区人民医院是地方病、寄生虫病定点救治医院, 疾控中心设有艾滋病确证实验室、流感国家监测网络实验室、手足口网络实验室、国家致病菌网络实验室。我区拥有功能完善、体系健全的公共卫生体系, 具有较强的传染病综合救治能力和较高的管理水平, 在新冠病毒感染等重大传染病防治中成为渝西片区的救治中心, 三年抗疫过程中在做好我区感染病人救治工作基础上还承担了周边区县和主城部分感染病人的救治任务, 取得了显著的成绩, 为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 加大宣传力度, 增强群众自我防护意识

一是通过传统媒体宣传。近年来, 区政府充分利用广播、电视、公共场所 LED 电子显示屏, 常年持续滚动播放健康教育核心信息、防病知识小视频、公益广告片等, 生动形象地向人民群众广泛宣传传染病防治的相关内容。**二是运用新媒体**

平台宣传。在 3·24 世界防治结核病日、4·25 全国计划免疫宣传日、4·26 全国疟疾日、12·1 世界艾滋病日等法定宣传日,通过微信公众号、视频号、官方网站等新媒体开展对手足口病、诺如、狂犬病、食物中毒、新冠、流感、节后防控等传染病知识科普宣传,使用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宣传《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有效扩大了传染病防治宣传工作的覆盖面。**三是线下走访宣传。**在农村赶场日发放知识手册,进学校、社区、乡村、福利院、贫困户家中开展健康宣传活动,提供义诊和面对面咨询服务,增强广大人民群众의防病意识和防病能力。**四是业务培训宣传。**坚持将《传染病防治法》和传染病管理、预防治疗等相关知识作为卫生技术人员“三基训练”的重要内容,加强对卫生技术人员的培训。近三年来,向群众提供各种传染病防治咨询达 400 万人次,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200 余万份,悬挂横幅 2000 多副,刷写宣传标语 500 多条,线上线下举办新冠、流感等传染病相关培训班 80 余场次,培训人员达 10 万余人次。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从执法检查的情况看,尽管区政府及相关部门、单位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成绩,但在贯彻实施《传染病防治法》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特别是在三年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中暴露出我区在传染病的预防、治疗、防控等方面还存在薄弱环节,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传染病防治法》贯彻实施工作不平衡

一是法律认识有待深化。部分单位和个人的法制意识淡薄,对《传染病防治法》的贯彻实施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够。少数医务和管理人员对《传染病防治法》学习不深入,掌握不到位。**二是法律宣传有待优化。**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还不够

广泛、深入,宣传的形式、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宽,市场、工厂等人口密度较大、流动性较强的场所宣传力度不够,基层群众对传染病知识了解不全面,防病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还不够强,群防群控的社会氛围有待进一步增强。**三是法定责任落实有待强化。**执法检查组发现,部分单位在落实《传染病防治法》中重形式轻落实,没有很好的结合实际工作,没有完全履行应尽的职责,工作出现参差不齐,不平衡的现象。

(二)传染病防治工作中科技赋能水平不高

我区在贯彻实施《传染病防治法》,提升传染病防治能力过程中,科技创新和运用不充分,科技赋能水平不高。**一是缺乏信息共享平台。**我区在疫情监测、防控决策、社区防控、健康监测、生活服务等方面的信息化手段应用不足,仍存在数据壁垒,未实现“一张网”“一朵云”。**二是网络建设有盲点。**在三年新冠疫情防控中暴露出我区现有监控视频和电子围栏量少质差,存在较多盲点,导致流调溯源可能有断档。**三是数据运用不充分。**主要体现在流调溯源、人员排查、舆情监测、管控药品监管等方面,数据收集、数据推送、数字查重、信息交流等方面不及时、不流畅、不精准。无论是查找风险人员、下达管控措施还是实施疫苗接种都全靠社区安排人员通过打电话查找,工作量大、效率低,并且会影响查找风险人员的及时性、准确性,信息传递滞后进而影响整个传染病防控决策和进程。

(三)传染病防治工作仍存在薄弱环节

一是硬件设施有短板。区疾控中心基础设施设备落后,实验室设备严重老化,达不到三甲疾控中心创建标准,预防能力与永川区创建“两双大城”“两高强区”的目标存在一定的差距。**二是防控队伍专业力量不足。**卫生应急、预防医学等

专业人才匮乏,流调溯源专业人员不足,高水平疾控专家比较缺乏。区疾控中心公卫执业医师仅有 17 人,参加过重庆现场流行病学(骨干)培训班的仅 4 人,研究生以上高端人才十分匮乏。学校卫生专业技术力量薄弱,专职校医不足,保健、健康教育教师缺乏培训。农业、林业基层防疫人员年龄大、专业知识缺乏、数量不足,区林业局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站有牌子无编制无专职人员无工作经费,开展防控工作十分困难。基层医疗机构预防保健工作人员待遇低,队伍不稳定,能力参差不齐,不能为科学防疫提供有力支撑。

三是联动协作体系运行效率有待提高。卫生部门与教育、农业、交通、公安等相关部门协作效率需进一步提高,各学校与医疗机构在传染病预防,应急处置,科普宣传等方面的深度合作还不够。从新冠疫情防控中暴露出问题来看,区级各部门、镇街之间配合还不够紧密,有相互推诿,不协调现象,没有形成强劲合力。

(四)法律部分内容需修订更新

一是存在不适宜新形势的情况。《传染病防治法》最新修订时间是在 2013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但随着社会的快速发展,新发传染病不断出现,如新冠病毒感染、人感染 H7N9 禽流感、手足口病等未列入传染病分类目录,特别是三年的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暴露出《传染病防治法》很多不足,需要及时更新修订。**二是存在对一些部门责任界定不清晰的情况。**近十年来,国家开展机构改革,一些部门的职能职责进行了调整整合,特别是新设置了一些部门,造成《传染病防治法》的部分法律条文对这些职能部门的责任明确不清晰,在实际工作中出现部门之间相互推诿扯皮的现象。**三是存在与其他法律相冲突的情**

况。《传染病防治法》与其他相关联的法律存在不相符合的情况,例如疫苗接种问题,《传染病防治法》与《疫苗接种管理法》在疫苗的经营主体上规定就有所不同,基层人员开展工作无所适从。

三、意见和建议

(一)提高依法履职意识,强化政府主体责任

区政府要高度重视《传染病防治法》的贯彻实施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与健康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要依法落实传染病防治工作的领导责任、保障责任、协调责任和监督责任,加大传染病防治工作力度,推动各项任务的落实。进一步推进政府领导、部门协作、联防联控、全社会参与的传染病防治机制建设,切实防止重大传染病流行。进一步加强监督检查,督促各部门、镇街和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机构以及卫生监督机构依法落实传染病防治工作中的各项职责,狠抓薄弱环节,实现预防、治疗和监督管理有效衔接,切实解决工作不平衡的问题。要注重加大对违反传染病防治法行为的查处力度,有法必依,违法必究,严格落实传染病防治法中关于追究法律责任的各项规定。

(二)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公众传染病防控意识

政府及有关部门要按照各自的职责做好《传染病防治法》的学习和宣传贯彻,使之经常化、制度化,进一步增强社会各界人士对传染病防治的了解和支持,努力推进传染病防治工作依法管理。要采取多形式多媒介多平台,通过互联网+自媒体等宣传方式,面向全社会开展健康教育,特别是要提高学生、老人、农村地区和流动人口等传染病易感人群防病意识,改变宣传

不到位的局面,切实提高公众的传染病防控意识和防控能力。

(三)切实转变观念,提升传染病防治的科技水平

区政府在贯彻落实《传染病防治法》,提升传染病防治能力过程中要转变观念,不断加强对传染病防治过程中科技创新的支持,以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全面提升防控科技含量。要进一步增强科技赋能,加快数字化信息整合,加强卫生、公安、综治、通讯等数据共享平台建设,推动党建网,综治网,平安网,应急网等多网合一,构建常态防控与日常服务兼容并包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提升智慧网格管理水平。进一步加强监控视频和电子围栏建设,构建全覆盖的网络。要积极完善科技抗疫“工具箱”,加大数据的运用,实现数据实时共享应用,消除信息孤岛,确保在实施传染病防治中的风险人员查找环节及时、快速、准确,提升我区防控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

(四)持续加大投入,提高重大疫情防治能力

一是强化专业人才培养。要注重人才队伍梯队建设,突出引进高素质专业性人才,形成合理的人才结构。要健全执业人员培训、准入、使用、待遇保障和考核激励机制,全面提升公共卫生队伍业务水平。要鼓励人才走进农村、学校、企业防疫一线,夯实基层的人才基础。**二是继续加大财政保障减负力度。**区政府要落实对医疗机构的投入责任,支持其加强传染病防治能力建设,将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经费及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纳入财政预算,落实医疗机构承担传染病

防治任务的经费补偿。要逐步完善患者医疗保障政策,切实减轻传染病患者医疗费用负担。**三是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要强化管理,打表推进渝西应急医院建设,确保按期投用。积极支持疾控中心创三甲,做好重点实验室建设,稳步推进迁建工作。**四是持续加强分工协作体系建设。**要进一步加强政府统筹力度,明晰区卫健委作为牵头部门、疾控中心作为专业指导机构,以及农业、林业、水利、教育、交通、公安等部门和各镇(街)的属事属地职责,进一步完善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加强统筹调度,着力提高工作效率,督促严格依法行政,促进传染病防治相关法律法规落实到位。要持续加强卫生应急指挥、管理、协同、预案等体系建设,提升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的能力水平,不断提高传染病防控能力。

(五)全面深入调研,提出合理化修订建议

传染病控制预防体系是保护人民健康、保障公共卫生安全、维护经济社会稳定的重要保障。党的二十大提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对传染病防控体系和治理能力提出了全新和更高的要求,区政府要在这次执法检查的基础上,总结分析三年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中暴露出的短板和弱项,找准重点难点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调研工作,提出合理化的修订建议,着眼于完善《传染病防治法》制度不足、增强法律可操作性。注意相关法律之间的协调衔接,特别是与《疫苗接种管理法》《动物防疫法》《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法律的衔接性规定。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 关于《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的说明

——2023年4月6日在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 孔 萍

区人大常委会：

我受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委托，现就提请审议的《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作如下说明。

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后，实有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367人。近期，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接受1名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辞职，2名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调离我区。

一、关于接受代表辞职(1人)

由中山路街道第十九选区选出的区十八届人大代表冯雷因工作调整，于2023年1月29日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辞职申请。2023年4月6日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接受冯雷辞去代表职务的请求，冯雷的区十八届人大代表资格终止。

二、关于代表调离永川区(2人)

1.由永川区胜利路街道第八选区选出的区十八届人大代表向亮(重庆永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原董事长)，于2023年1月调离永川区，工作关系已不在本行政区域内。依照代表法的有关规定，向亮的区十八届人大代表资格终止。

2.由永川区三教镇第二选区选出的区十八届人大代表陈婉(重庆市永川区三教镇卫生院医务工作者)，于2023年3月调离永川区，工作关系已不在本行政区域内。依照代表法的有关规定，陈婉的区十八届人大代表资格终止。

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第三次会议进行了资格审查。审查认为，冯雷、向亮、陈婉的区十八届人大代表资格终止。本次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变动后，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364人。

以上说明连同报告，请一并审议。

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关于《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优秀代表议 案、建议、批评和意见评选办法(修订草案)》等 有关制度的说明

——2023 年 4 月 6 日在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主任 邓 勇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主任会议的委托，对《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优秀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评选办法(修订草案)》等有关制度作如下说明：

为进一步完善人大工作制度和程序，保障人大代表高质量高水平履职行权，推动提高代表建议办理实效，按照相关规定和区人大常委会工作安排，对《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优秀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评选试行办法》《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优秀代表评选试行办法》《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先进单位评选试行办法》3 项先进表扬办法进行梳理、讨论、修改，新制定 1 项表扬办法。

一、关于《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优秀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评选办法(修订草案)》

(一) 在原试行办法基础上增加关于代表议案评选的相关内容。

(二) 调整评选名额。将“按 10% 的比例进行评选”调整为“按 10% 左右的比例进行评选”。

(三) 调整评选时间。将“每年年末，实行一年

一评”调整为“每年年初评选上年度优秀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实行一年一评”。

二、《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优秀代表评选办法(修订草案)》

(一) 调整评选时间。将“每年年末，实行一年一评”修订为“每年年初评选上年度优秀人大代表，实行一年一评”。

(二) 修改文字表述。将“当年参加代表‘回娘家’”修改为“当年参加代表‘千名代表走基层’主题活动”。

三、关于《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评选办法(修订草案)》

(一) 在原试行办法基础上增加关于代表议案相关内容。

(二) 在原试行办法基础上增加关于办理工作先进个人的评选名额、时间和评选条件。

(三) 调整评选时间。将“每年下半年，实行一年一评”修改为“每年年初评选上年度先进单位和个人，实行一年一评”。

四、关于《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工作先进单位表扬办法(草案)》

《代表工作先进单位表扬办法(草案)》的主要内容共六条:第1-3条分别是评选对象、评选名额及评选时间;第4条为评选条件,包含闭会期间代表工作、代表培训工作、代表服务保障工作、宣传工作、队伍建设和履职平台运用以及在

组织开展“千名代表走基层”主题活动或乡村振兴、环境保护等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六方面内容;第5条是评选程序,分为单位申报、初步审核、会议决定三步;第6条是表扬形式。

以上说明连同修订草案,请一并审议。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优秀代表议案、 建议、批评和意见评选办法

(2023年4月6日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为进一步提高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以下简称建议)的质量,根据《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条例》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选评范围

当年度区人大代表在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和闭会期间提出的议案、建议。

二、评选名额

以年度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含大会、闭会期间)总数为基数,按10%左右的比例进行评选。具体名额由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提出意见,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决定。

三、评选时间

每年年初评选上年度优秀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实行一年一评。

四、评选条件

(一)主题明确。议案、建议内容围绕全区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全局性、前瞻性。

(二)切实可行。提出的议案、建议经过认真调查研究,切合实际、观点正确、条理清晰、重点突出;对问题产生的原因分析清楚,要求解决问题的法律、政策依据准确,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针对性、可操作性强。

(三)效果明显。提出的议案、建议得到有关方面高度重视,经依法办理后,对相关工作发挥了积极作用,产生了明显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应,符合广大群众意愿。

(四)格式规范。议案、建议撰写一事一议,有真实情况、有合理分析、有具体建议,行文流畅,通俗明确,符合代表建议有关规范要求。

(五)区人大常委会重点督办建议原则上纳入推荐。

五、评选程序

(一)民主推荐。各区人大代表联系在本组代表议案、建议中,按15%的比例推荐优秀代表议案、建议;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区委督查办、区政府督查办在所有代表议案、建议中,按10%的比例推荐优秀代表议案、建议。各推荐单位均填写《永川区优秀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推荐

表》，报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

（二）初步评选。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收集汇总推荐情况，根据评选条件进行初审，形成优秀代表议案、建议初步名单。

（三）会议决定。初步名单报区人大常委会主

任会议研究，确定优秀代表议案、建议名单。

六、表扬形式

区人大常委会印发关于优秀代表议案、建议的通报，对提优秀议案、建议的代表进行表扬。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优秀代表评选办法

（2023 年 4 月 6 日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为进一步增强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以下简称人大代表）依法履职意识，调动人大代表履职积极性，更好地践行为民代言的使命，根据《代表法》《重庆市实施〈代表法〉办法》有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评选对象

全体区人大代表。

二、评选名额

以当届人代会代表总数为基数，优秀代表名额控制在 10% 左右，其中优秀基层代表名额不低于评选名额的 70%。

三、评选时间

每年年初评选上年度优秀人大代表，实行一年一评。

四、评选条件

（一）政治素质高。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自觉做遵纪守法的表率、联系群众的表率、推动改革的表率、服务发展的表率。

（二）年度履职评价好。一是参加了当年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和报告，有效发言 1 次以上，依法提出高质量的议案或建议 1 件以上。二是积极参加当年闭会期间区人大常委会和代表联系组组织的学习培训、执法检查、专题调研和代表视察等各项履职活动，出勤率 90% 以上，发挥作用好。三是密切联系群众，认真听取和反映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当年参加代表“千名代表走基层”主题活动、走访接待群众等活动 4 次以上，收集社情民意 4 件以上，切实为群众解决实际问题，受到联系组和人民群众的好评。

（三）遵纪守法。模范地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遵守社会公德，廉洁自律，公道正派。

（四）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方面有突出表现且受到上级领导肯定和表扬的，在重大事件和重大自然灾害中有突出贡献、社会影响力较大的，应优先推荐。

五、评选程序

（一）分配名额。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按各区人大代表联系组代表数量，分配各组优秀代表推荐名额。

（二）民主推荐。各区人大代表联系组按照分

配名额的 1.5 倍,在本组代表中推荐优秀代表,填写《永川区优秀人大代表推荐表》,撰写优秀人大代表先进事迹材料,报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

(三)初步评选。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收集汇总推荐情况,根据评选条件进行初审,形

成优秀代表初步名单。

(四)会议决定。初步名单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研究,确定优秀代表名单。

六、表扬形式

区人大常委会印发关于优秀代表的通报,对优秀代表进行表扬,并在相关媒体进行宣传报道。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议案、 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评选办法

(2023 年 4 月 6 日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为了进一步加强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以下简称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不断提高办理工作的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条例》等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评选对象

承办区人大代表议案、建议的单位和个人。

二、评选名额

分别评选 10 个单位和个人。

三、评选时间

每年年初评选上年度先进单位和个人,实行一年一评。

四、评选条件

(一)关于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先进单位的评选条件

1.领导高度重视。把办理工作作为自觉接受区人大依法监督、改进工作作风、为人民群众办

实事的重要工作职责,坚持将办理工作列入本单位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年度绩效考评内容,做到主要领导负总责,亲自研究、组织和协调办理工作。对区人大常委会重点督办的建议,主要领导亲自办理,主动与代表见面、沟通,有效促进建议的落实。

2.办理工作规范。办理工作制度健全,有专门负责承办代表议案、建议的部门和工作人员,形成主要领导抓全局、分管领导抓具体、职能部门落实的工作机制。深入开展调查研究,采取现场办理、上门走访和公开答复等多种形式依法办理。创新办理方式,注重工作实效。主动加强与相关部门协商,密切协作。按规定时限答复人大代表,做到格式规范,文字精炼,表述准确,符合要求。

3.密切联系代表。尊重人大代表的权利,与人大代表保持经常性联系,并及时通报办理情况,虚心听取意见和建议,自觉接受人大代表监督。

4.办理成效明显。落实措施认真解决代表提出的问题,能够解决的问题立即解决,对已经解

决或正在解决的问题应在答复中予以说明;应该解决,但因条件有限暂时难以解决的问题,积极创造条件解决,并列入计划逐步予以解决;对确实不能解决的问题,在答复中作充分说明。评选将对在办理过程中形成制度性成果的单位优先考虑。

5.代表满意率高。办理回复率 100%,代表回执满意率 95%以上,代表二次评价综合满意率 80%以上。

(二)关于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先进个人的评选条件

1.政治素质好。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道德品行端正,廉洁自律,得到群众公认。

2.业务能力强。熟悉本单位主要职责和业务工作,掌握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有较强的组织和协调能力。

3.熟悉办理工作。热爱议案、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熟练掌握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程序和方法,办理过程认真负责,能做到积极主动与代表进行沟通,充分听取代表意见。

4.工作业绩突出。狠抓工作落实,主动吸纳代表意见建议,不断改进工作,在规定时限内高质量完成办理工作,业绩突出,得到代表和单位领导的肯定。

五、评选程序

(一)承办单位申报。每年年初,各承办单位对上年度全年区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填写《办理区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工作先进单位申报表》《办理区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报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

表工委。

(二)民主推荐。(此项仅涉及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先进单位)一是各区人大代表联系组推荐,在所有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单位中推荐 10 个以内先进单位。二是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区委督查办、区政府督查办推荐,在所有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单位中推荐 10 个以内先进单位。三是先进个人由各办理单位推荐。各推荐单位均填写《办理区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工作先进单位推荐表》,报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

(三)初步审核。由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汇总申报和推荐情况,对照评选条件进行初审,形成办理代表议案、建议工作先进单位和办理代表议案、建议工作先进个人初步名单。存在下列情形的,均不纳入办理代表议案、建议先进单位初步名单:

- 1.承办单位未申报;
- 2.办理回复率未达 100%;
- 3.代表回执满意率未达 95%;
- 4.代表二次评价办理态度满意率未达 100%或综合满意率未达 80%的;
- 5.承办代表议案、建议 10 件以上未召开现场沟通会。

(四)会议决定。初步名单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研究,确定办理代表议案、建议工作先进单位和办理代表议案、建议工作先进个人名单。

六、表扬形式

区人大常委会印发通报,对办理代表议案、建议工作先进单位和办理代表议案、建议工作先进个人进行表扬。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工作 先进单位表扬办法

(2023年4月6日重庆市永川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为深学笃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贯彻落实好中央、市委、区委三级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加强重庆市永川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工作,建立激励机制,不断提高全区代表工作的质量和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等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评选对象

全区23个区人大代表联系组。

二、评选名额

每年评选10个单位。

三、评选时间

每年年初评选上年度代表工作先进单位,实行一年一评。

四、评选条件

(一)认真开展闭会期间代表工作。认真落实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闭会期间代表活动的有关要求,高质量组织代表视察、专题调研等集体活动,扎实有效推进代表进家进站工作,推动联系组人大代表密切深入联系人民群众。

(二)认真做好代表培训工作。落实区人大代表培训工作,配合做好代表初任培训、综合培训等工作,参评年度,联系组代表参训率达90%以上。

(三)切实做好代表服务保障工作。认真执行代表法、代表建议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积极为代表提出议案建议提供服务保障,积极协助承办单位开展办理工作。加强代表履职管理,高质量

做好区人大代表履职活动线上登记工作。

(四)宣传工作成效明显。扎实开展宣传工作,代表工作得到市、区领导批示肯定,积极通过各类媒体宣传推介代表工作。

(五)工作队伍建设和履职平台运用推进有效。重视代表工作队伍建设,代表工作有专职人员负责,重视代表工作信息化建设,全面运用永川区人大代表履职综合平台。

(六)在组织开展“千名代表走基层”主题活动或者乡村振兴、环境保护等工作中做出了突出成绩。

五、评选程序

(一)单位自愿申报。每年年底,全区各人大代表联系组自愿填写《永川区代表工作先进单位申报表》,报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

(二)初步审核。由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汇总申报情况,对照评选条件进行初审,形成代表工作先进单位初步名单。存在下列情形的,均不纳入代表工作先进单位初步名单:

- 1.代表联系组未申报;
- 2.代表联系组未有效落实区人大代表培训工作,评选年度代表参训率低于90%;
- 3.代表联系组有代表发生违纪违法行为。

(三)会议决定。初步名单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研究,确定代表工作先进单位名单。

六、表扬形式

区人大常委会印发关于代表工作先进单位的通报,对代表工作先进单位进行表扬。

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精神、全国两会精神,以及全市领导干部大会精神、区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

一、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精神

(一)习近平在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3月5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在参加他所在的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时发表重要讲话。

习近平指出,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在激烈的国际竞争中,我们要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从根本上说,还是要依靠科技创新。我们能不能如期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关键看科技自立自强。要坚持“四个面向”,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产学研深度合作,着力强化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支持顶尖科学家领衔进行原创性、引领性科技攻关,努力突破关键核心技术难题,在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实现自主可控。要强化企业主体地位,推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发挥科技型骨干企业引领支撑作用,促进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健康成长,不断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着力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要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大力培育创新文化,健全科技评价体系和激励机制,为创新人才脱颖而出、尽展才华创造良好环境。

习近平指出,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是推动

高质量发展的战略基点。要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要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强化产业基础再造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加快建设制造强省,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数字经济。要按照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的要求,深入推进重点领域改革,统筹推进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和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

习近平强调,农业强国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根基,推进农业现代化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要严守耕地红线,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切实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要把产业振兴作为乡村振兴的重中之重,积极延伸和拓展农业产业链,培育发展农村新产业新业态,不断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要优化镇村布局规划,统筹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要强化科技和改革双轮驱动,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发展农村适度规模经营,为农业农村发展增动力、添活力。

习近平指出,人民幸福安康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最终目的。基层治理和民生保障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是促进共同富裕、打造高品质生活的基础性工程,各级党委和政府必须牢牢记在心上、时时抓在手上,确保取得扎扎实实的成效。要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完善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的基层治理平台,健全城乡社区治理体系,为人民群众提供家门口的优质服务和精细管理。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机制,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要紧紧抓住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采取更多惠民生、暖民心举措,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着力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帮扶、收入分配调节、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强化“一老一幼”服务等工作。要抓实抓细新阶段疫情防控工作,认真落实“乙类乙管”各项措施,持续加强公共卫生、疾病防控、医疗服务体系建设。

习近平最后强调,推动高质量发展,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各级党委要牢牢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加强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加强换届后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各领域党建工作,深入开展学习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治引领和政治保障。

(二)习近平在看望参加政协会议的民建工商联界委员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3月6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看望了参加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的民建、工商联界委员,并参加联组会。

习近平强调,2022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极为重要、极为关键的一年。在国际环境风高浪急和国内面临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的情况下,经过全体人民团结奋斗、顽强拼搏,我们办成了几件事关重大、影响长远的大事,党和国家事业取得了丰硕成果。中国共产党胜利召开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擘画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宏伟蓝图。我们克服新冠疫情等困难挑战,如期安全顺利举办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我们动态优化调整防控政策措施,较短时间实现了疫情防控平稳转段,新冠病亡率保持在全球最低水平,取得疫情防控重大决定性胜利。我们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在全球通胀达到40多年来新高的情况下,我国物价总水平保持平稳,全年经济增长3%,在世界主要经济体中是很高的。这些成绩的取得,实属不易。

习近平指出,党的十九大以来的5年,是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5年。我国发展的外部环境急剧变化,不确定难预料因素显著增多,尤其是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对我实施了全方位的遏制、围堵、打压,给我国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严峻挑战。同时国内也面临新冠疫情反复、经济下行压力增大等多重困难。我们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迎难而上,沉着应对,不信邪、不怕压、不避难,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5.2%,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举世瞩目的重大成就,推动我国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5年来的成就,是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也凝聚着广大政协委员的贡献。

习近平强调,面对国际国内环境发生的深刻

复杂变化,必须做到沉着冷静、保持定力,稳中求进、积极作为,团结一致、敢于斗争。沉着冷静、保持定力,就是要冷静观察国际局势的深刻变动,沉着应对各种风险挑战,既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及时优化调整战略策略,又保持战略定力,咬定青山不放松,不为各种风险所惧,朝着既定的战略目标,坚定不移向前进。稳中求进、积极作为,就是大方向要稳,方针政策要稳,战略部署要稳,在守住根基、稳住阵脚的基础上积极进取,不停步、能快则快,争取最好结果。团结一致、敢于斗争。力量源于团结。这些年来,我们面临的各種风险挑战接踵而至,大仗一个接一个,每一仗都是靠全体人民团结奋斗、顽强斗争闯过来的。未来一个时期,我们面临的風險挑战只会越来越多、越来越严峻。只有全体人民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同舟共济、众志成城,敢于斗争、善于斗争,才能不断夺取新的更大胜利。

习近平指出,民营经济是我们党长期执政、团结带领全国人民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要力量。我们始终把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当作自己人,在民营企业遇到困难的时候给予支持,在民营企业遇到困惑的时候给予指导。要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制度障碍,依法维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从制度和法律上把对国企民企平等对待的要求落下来,鼓励和支持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发展壮大,提振市场预期和信心。要积极发挥民营企业在稳就业、促增收中的重要作用,采取更有效的措施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支持平台企业在创造就业、拓展消费、国际竞争中尽显身手。要把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落到实处,为民营

企业和民营企业排忧解难,让他们放开手脚,轻装上阵,专心致志搞发展。要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引导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正确理解党中央关于“两个毫不动摇”“两个健康”的方针政策,消除顾虑,放下包袱,大胆发展。

习近平强调,高质量发展对民营经济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民营企业要践行新发展理念,深刻把握民营经济发展存在的不足和面临的挑战,转变发展方式、调整产业结构、转换增长动力,坚守主业、做强实业,自觉走高质量发展路子。有能力、有条件的民营企业要加强自主创新,在推进科技自立自强和科技成果转化中发挥更大作用。要激发民间资本投资活力,鼓励和吸引更多民间资本参与国家重大工程、重点产业链供应链项目建设,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要依法规范和引导各类资本健康发展,有效防范化解系统性金融风险,为各类所有制企业创造公平竞争、竞相发展的环境。

习近平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无论是国有企业还是民营企业,都是促进共同富裕的重要力量,都必须担负促进共同富裕的社会责任。民营企业家要增强家国情怀,自觉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增强先富带后富、促进共同富裕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民营企业要在企业内部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推动构建全体员工利益共同体,让企业发展成果更公平惠及全体员工。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要筑牢依法合规经营底线,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做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创业创新、回报社会的典范。要继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积极参与和兴办社会公益慈善事业,做到富而有责、富而有义、富而有爱。

(三)习近平在出席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3月8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在出席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时发表重要讲话,重点围绕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提出要求。

习近平指出,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是复杂系统工程,要统筹全局,突出重点,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推进。要深化科技协同创新,建设好、管理好、运用好国家实验室,聚力加强自主创新、原始创新,加快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要加快提升新兴领域战略能力,谋取国家发展和国际竞争新优势。要强化国防科技工业服务强军胜战导向,优化体系布局,创新发展模式,增强产业链供应链韧性。要加强重大基础设施统筹建设,善于算大账、综合账、长远账,提高共建共用共享水平。要加快构建大国储备体系,提升国家储备维护国家安全的能力。

习近平强调,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必须向改革创新要动力。这些年,各有关方面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协力推进有关重大改革,取得不少重要成果。要坚持问题导向,持续优化体制机制,完善政策制度,形成各司其职、紧密协作、规范有序的工作格局,更好推进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建设。

习近平指出,今年是延安双拥运动80周年。要弘扬拥政爱民、拥军优属光荣传统,巩固发展新时代军政军民团结,在全社会营造关心国防、热爱国防、建设国防、保卫国防的浓厚氛围,为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为推进强国强军汇聚强大力量。

(四)习近平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闭幕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3月1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圆满完成各项议程,产生新一届国家机构组成人员后,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闭幕。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

习近平指出,具有五千多年文明史的中华民族,在历史上创造了无数辉煌,也经历过许多磨难。近代以后,中国逐步成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饱受列强欺凌、四分五裂、战乱频繁、生灵涂炭之苦。中国共产党成立之后,紧紧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经过百年奋斗,洗雪民族耻辱,中国人民成为自己命运的主人,中华民族迎来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了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

习近平强调,从现在起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全党全国人民的中心任务。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接力棒,历史地落在我们这一代人身上。我们要按照党的二十大的战略部署,坚持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加快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团结奋斗,开拓创新,在新征程上作出无负时代、无负历史、无负人民的业绩,为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作出我们这一代人的应有贡献。

习近平指出,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新征程,我们要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提升科技自立自强能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推动经

济社会发展绿色化、低碳化,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不断壮大我国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国力。

习近平强调,我们要始终坚持人民至上。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人民是决定性力量。要积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健全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实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充分激发全体人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要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善分配制度,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强化基本公共服务,兜牢民生底线,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在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上不断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要不断巩固发展全国各族人民大团结、海内外中华儿女大团结,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凝聚起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磅礴力量。

习近平指出,安全是发展的基础,稳定是强盛的前提。要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健全国家安全体系,增强维护国家安全能力,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完善社会治理体系,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要全面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把人民军队建设成为有效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钢铁长城。

习近平强调,推进强国建设,离不开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要全面准确、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坚持依法治港治澳,支持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发展经济、改善民生,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实现祖国完全统一是全体中华儿女的共同愿望,是民族复兴的题中之义。要贯彻新时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和“九二共识”,积极促进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坚决反对外

部势力干涉和“台独”分裂活动,坚定不移推进祖国统一进程。

习近平强调,中国的发展惠及世界,中国的发展离不开世界。我们要扎实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既用好全球市场和资源发展自己,又推动世界共同发展。我们要高举和平、发展、合作、共赢旗帜,始终站在历史正确一边,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践行全人类共同价值,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推动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推动落实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为世界和平发展增加更多稳定性和正能量,为我国发展营造良好国际环境。

习近平指出,治国必先治党,党兴才能国强。推进强国建设,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和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切实加强党的建设。要时刻保持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的清醒和坚定,勇于自我革命,一刻不停全面从严治党,坚定不移反对腐败,始终保持党的团结统一,确保党永远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提供坚强保证。

习近平强调,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宏伟目标令人鼓舞,催人奋进。我们要只争朝夕,坚定历史自信,增强历史主动,坚持守正创新,保持战略定力,发扬斗争精神,勇于攻坚克难,不断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添砖加瓦、增光添彩。

二、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

(一)会议概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简称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简称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分别于3月5日至3月13日和3月4日至3月11日在北京召开。

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要议程:审议政府工作报告;审查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审查 2022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3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2023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审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提请审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修正草案)》的议案;审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审议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审议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选举和决定任命国家机构组成人员。

3 月 10 日,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习近平全票当选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赵乐际当选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韩正当选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

3 月 11 日,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四次全体会议,根据国家主席习近平的提名,经过投票表决,决定李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

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主要议程:听取和审议全国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列席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听取并讨论政府工作报告以及其他有关报告;审议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修正案、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政治决议等决议和报告;选举产生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

3 月 10 日,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选出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领

导人。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王沪宁当选全国政协主席,会议同时选出 23 位全国政协副主席。

(二)政府工作报告主要精神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代表国务院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报告共分 2 个部分:一、过去一年和五年工作回顾;二、对今年政府工作的建议。

李克强在报告中指出,2022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极为重要的一年。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描绘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宏伟蓝图。面对风高浪急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迎难而上,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加大宏观调控力度,实现了经济平稳运行、发展质量稳步提升、社会大局保持稳定,我国发展取得来之不易的新成就。

李克强在报告中指出,过去五年极不寻常、极不平凡。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们经受了世界变局加快演变、新冠疫情冲击、国内经济下行等多重考验,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开启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

李克强在报告中指出,五年来,我们深入贯彻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创新宏观调控,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深化改革,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扩大国内有效需求,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坚定扩大对外开放,深化互利共赢的国际经贸合作;加强生态环境保

护,促进绿色低碳发展;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社会事业发展;推进政府依法履职和治理创新,保持社会大局稳定。

李克强在报告中指出,这些年我国发展取得的成就,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

李克强在报告中指出,我们也清醒认识到,我国是一个发展中大国,仍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要直面问题挑战,尽心竭力改进政府工作,不负人民重托。

李克强在报告中指出,今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5%左右;城镇新增就业 1200 万人左右,城镇调查失业率 5.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3%左右;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进出口促稳提质,国际收支基本平衡;粮食产量保持在 1.3 万亿斤以上;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和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重点控制化石能源消费,生态环境质量稳定改善。

在对今年政府工作的建议中,李克强提出了几项重点:一是着力扩大国内需求;二是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三是切实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四是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五是有效防范化解重大经济金融风险;六是稳定粮食生产和推进乡村振兴;七是推动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八是保障基本民生和发展社会事业。

报告中,李克强还就民族、宗教和侨务工作,国防和军队建设,香港、澳门发展和两岸关系,以及我国外交政策作了阐述。

(三)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主要精神

受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托,栗战书委员长向大会报告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

栗战书在报告中指出,过去一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人大常委会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坚持高质量做好立法工作,制定法律 5 件,修改法律 9 件,通过有关法律问题和重大问题的决定 4 件,作出法律解释 1 件;坚持高质量做好监督工作,检查 5 件法律的实施情况,听取审议 23 个监督工作报告,开展专题询问,进行 8 项专题调研;坚持高质量做好代表工作,办理代表议案 487 件、建议 9349 件,共有 100 多人次代表参与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的工作;坚持高质量做好外事工作;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393 人次,圆满完成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任务。

栗战书在报告中说,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的五年任期,正逢党和国家事业蓬勃发展的伟大历史变革时期。常委会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贯彻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牢牢把握人大工作正确方向,紧跟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紧贴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紧扣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需求,贯彻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紧紧依靠全体代表,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切实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光荣职责,努力做到不负党中央重托、不负人民期望的庄严承诺。

栗战书在报告中说,五年来,通过宪法修正案,制定法律 47 件,修改法律 111 件次,作出法律解释、有关法律问题和重大问题的决定决议 53

件,已经审议尚未通过的法律案、决定案 19 件;听取审议 182 个监督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检查 30 件法律和决定实施情况,开展 11 次专题询问、33 项专题调研;2282 件代表议案、43750 件代表建议已全部办理完毕,代表对议案建议办理工作满意度达到 98%;决定批准或者加入条约和重要协定 36 项;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1515 人次。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全面贯彻实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和尊严;二是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三是用好宪法赋予人大的监督权,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四是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五是发挥人大对外交往优势,服务党和国家外交大局;六是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切实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

栗战书在报告中说,五年的实践,进一步深化了我们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科学内涵、基本特征和本质要求的认识,这就是: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必须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必须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必须坚持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必须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必须坚持宪法确立的国家根本任务、发展道路、奋斗目标。

在对今后一年工作的建议中,栗战书指出,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常委会工作一是做好宪法实施和立法工作;二是增强人大监督实效;三是提升代表工作水平;四是做好人大对外交往;五是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

(四)全国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主要精神

十三届全国政协主席汪洋代表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

汪洋强调,中共二十大擘画了以中国式现代

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进一步指明了前进方向。人民政协要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深入贯彻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认真履行各项职能,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促进中华儿女大团结,为实现中共二十大确定的目标任务作出新的贡献。

在总结过去五年的工作时,汪洋指出,中共十九大以来的五年,是极不平凡的五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团结带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有效应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和各种风险挑战,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党和国家事业取得举世瞩目的重大成就,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五年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全面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领导,首次召开中央政协工作会议,制定《中共中央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为人民政协事业发展提供根本政治保证。政协全国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和二十大精神,准确把握政协性质定位,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务实有效深化专门协商机构建设,凝心聚力共襄民族复兴历史伟业,与时俱进推进人民政协实践创新、理论创新、制度创新,人民政协事业展现新气象新面貌,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作出新贡献。

汪洋在报告中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聚焦党和国家中心任务履职尽责、提升政协协商质量、广泛开展凝聚共识工作、充分发挥作为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组织作用、推进工作创新、加强自身建设等 7 个

方面回顾了十三届全国政协的工作,总结了必须毫不动摇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全面领导、必须准确把握人民政协性质定位、必须聚焦中心工作持续提高协商效能、必须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必须不断强化政协委员责任担当等主要体会,并对今后工作提出建议。

(五)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主要精神

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在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中指出,2022 年,全国法院各项工作稳中有进。最高人民法院受理案件 18547 件,审结 13785 件;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和专门人民法院受理案件 3370.4 万件,审结、执结 3081 万件,结案标的额 9.9 万亿元。

周强在报告中表示,五年来,最高人民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推动人民法院工作实现新变革新发展。一是坚决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二是依法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三是坚持走好中国特色司法为民之路;四是坚决守住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五是司法体制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六是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法院铁军。

在报告中,周强从 5 个方面对 2023 年工作提出建议: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依法服务高水平安全 and 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扎实推进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加快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加强法院队伍建设。

(六)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主要精神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军在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中指出,五年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最高人民检察院创新构建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新格局,践行人民至上,能动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人民检察事业实现新的跨越发展。2018 年至 2022 年,全国检察机关共办理各类案件 1733.6 万件,比前五年上升 40%。与 2018 年相比,2022 年受理审查起诉案件上升 2.8%,办理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分别上升 1.5 倍、3.3 倍和 72.6%。

在报告中,张军从 6 个方面回顾过去五年工作:一是维护安全稳定,以能动检察助力中国之治;二是聚焦服务大局,以能动检察助推高质量发展;三是坚持司法为民,以能动检察保障民生福祉;四是加强诉讼监督,以能动检察维护司法公正;五是拓展公益诉讼,以能动检察守护公共利益;六是坚持从严治检,以能动检察锤炼过硬队伍。

张军在报告中对 2023 年工作提出建议: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二是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三是充分运用法治力量服务高质量发展;四是提升法律监督能力;五是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六是建设堪当重任的检察铁军。

(七)《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主要精神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提请审议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的议案指出,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对深化机构改革作出重要部署。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审议通过了《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同意将其中涉及国务院机构改革的内容提

交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现将根据《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形成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提请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受国务院委托,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肖捷作关于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的说明。肖捷在说明中指出,国务院机构改革作为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一项重要任务,重点是加强科学技术、金融监管、数据管理、乡村振兴、知识产权、老龄工作等重点领域的机构职责优化和调整,转变政府职能,加快建设法治政府。

这次国务院机构改革的具体内容如下:重新组建科学技术部;组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化地方金融监管体制改革;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整为国务院直属机构;统筹推进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改革;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加强金融管理部门工作人员统一规范管理;组建国家数据局;优化农业农村部职责;完善老龄工作体制;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制;国家信访局调整为国务院直属机构;精减中央国家机关人员编制。按照上述方案调整后,除国务院办公厅外,国务院设置组成部门仍为26个。

三、传达学习全市领导干部大会及区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

(一)全市领导干部大会精神

3月15日,市委召开全市领导干部会议,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对全市学习贯彻工作作出部署。市委书记袁家军主持会议并讲话。

袁家军指出,今年全国两会是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局起步的关键时间节点召开的一次极其关键、极其重要的会议,取得了丰硕成果。最具里程碑意义的成果是习近平总书记继续领航

掌舵,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筑牢坚实的政治根基。新时代的实践充分证明,习近平总书记不愧为党的核心、人民领袖、军队统帅,不愧为党领导人民成就伟业的主心骨,不愧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号巨轮的掌舵者、领航人,深受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衷心拥护、高度信赖和由衷爱戴。习近平总书记全票当选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是党心所向、民心所盼、众望所归,充分反映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心愿,充分体现了党的意志、人民意志、国家意志的高度统一,必将激励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新征程踔厉奋发、勇毅前行。最具实践指引的成果是确定了开局之年的目标任务,把党的主张转化为人民意志。最具深远影响的成果是推进系列制度创新、迭代升级、系统集成,深刻回答了事关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大问题。最具鼓舞人心的成果是进一步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凝聚起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磅礴力量。我们要充分认识全国两会取得的丰硕成果,进一步增强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

袁家军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发表的系列重要讲话,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再丰富再升华,具有很强的战略性、全局性、针对性,既管当下之用、又谋长远之策,为做好当前和今后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要全面学习、全面把握,深刻领会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中心任务,深刻领会做到胸怀大局、把握大势、着眼大事的重要要求,深刻领会党中央关于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战略考量,深刻领会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深刻领会正确引导民营经济

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论述,深刻领会党中央对新时代人大和政协工作的新要求,深刻领会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的战略部署,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上来。

袁家军强调,要认真落实全国两会精神,扎实推进现代化新重庆建设开好局起好步,以实干实绩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作出贡献。要扎实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走深走实,加快建设重大项目、提升重大平台、推进重大改革、实施重大政策,打造带动全国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和新的动力源。要扎实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扩大高水平开放,聚焦打造大枢纽、大口岸、大物流,锚定目标定位、抓实重点任务、形成共建合力,更高水平推进内陆开放高地建设。要扎实促进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千方百计扩大有效需求,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按下高质量发展“快进键”。要扎实谋划实施地方机构改革,加大统的力度、坚持稳的基调、做好人的工作、执行严的纪律,对标对表抓细抓实各项工作。要扎实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办好民生实事,加强保供稳价,提升公共服务水平。要扎实推动全过程人民民主市域实践,提升人大依法履职能力水平,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抓好全面依法治市。要扎实抓好平安重庆建设,把平安重庆建设作为“一把手”工程,全力维护政治安全、社会稳定,加强基层治理,全力防范化解经济金融风险。要扎实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强化理论武装,加强换届后领导班子建设,打造新时代“红岩先锋”变革型组织,强化正风肃纪反腐,推动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

大工程向纵深发展。

(二)区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

3月16日,永川区委常委会召开扩大会议,传达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精神、全国两会精神及全市领导干部大会精神。区委书记张智奎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今年全国两会是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在全党全国人民意气风发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之际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全票当选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这充分反映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心愿,充分体现了党的意志、人民意志、国家意志的高度统一。会议的胜利召开,对于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动员全党全国各族人民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发表的系列重要讲话,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再丰富、再深化,充分体现了马克思主义政治家思想家战略家的恢宏气魄,充分彰显了大党大国领袖的高超政治智慧、深沉忧患意识、强烈使命担当,为我们谋划推进全区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了强大思想武器和科学行动指南。全区各级各部门要坚持全面系统学、融会贯通学、联系实际学,深刻领会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中心任务,深刻领会“胸怀大局、把握大势、着眼大事”的重要要求,深刻领会党中央关于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战略考量,深刻领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深刻领会正确引导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

质量发展的重要论述,深刻领会党中央对新时代人大和政协工作的新要求,深刻领会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的战略部署,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战略站位,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强化战略定力,坚持把永川发展放在中国式现代化的宏大场景中来谋划推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两双”大城、“两高”强区,奋力书写新时代新征程新重庆永川篇章,努力在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中创造新业绩、作出新贡献。

会议强调,要狠抓工作落实,坚持“总书记有号令、党中央有部署、市委有要求、永川见行动”,突出稳进增效、除险清患、改革求变、惠民有感工作导向,全力做好各项工作,推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在永川落地见效。要着力抓开放、促改革,扎实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走深走实,以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为引领扩大高水平开放,以数字化变革引领全面深化改革,不断为永川发展增活力、添动力。要着力抓经济、促增长,紧盯目标进度,强化运行调度,扩大有效投资,提升产业能级,壮大市场主体,确保一季度实现“开门红”。要着力抓民生、促保障,深入实施惠民暖心

优服行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扎实办好民生实事,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和认同感。要着力抓民主、促法治,提升人大依法履职能力水平,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巩固拓展全国首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成果,推动全过程人民民主市域实践不断迈上新台阶。

要着力抓平安、促稳定,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问题导向,强化底线思维,注重防微杜渐,切实抓好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社会稳定等各项工作,做到“六个坚决防止”“四个不发生”。

会议强调,要加强组织保障,凝聚推动学习宣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的强大合力。要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以构建落实“五项机制”“七张报表”“八张问题清单”为有形载体和有效抓手,健全完善抓党建带全局工作体系,推动重大决策落地、重大任务完成、重大风险防控。要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高标准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打造变革型组织,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要推动全面从严治党,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扎实开展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持续涵养良好政治生态。

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 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 讲话精神及市委常委会会议精神

一、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中共中央政治局 1 月 31 日就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进行第二次集体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主持学习时强调,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是立足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统筹发展和安全作出的战略决策,是把握未来发展主动权的战略部署。只有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才能夯实我国经济发展的根基、增强发展的安全性稳定性,才能在各种可以预见和难以预见的狂风暴雨、惊涛骇浪中增强我国的生存力、竞争力、发展力、持续力,确保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程不被迟滞甚至中断,胜利实现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目标。

习近平强调,要搞好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实现国民经济良性循环。坚决贯彻落实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尽快形成完整内需体系,着力扩大有收入支撑的消费需求、有合理回报的投资需求、有本金和债务约束的金融需求。建立和完善扩大居民消费的长效机制,使居民有稳定收入能消费、没有后顾之忧敢消费、消费环境优获得感强愿消费。完善扩大投资机制,拓展有效投资空间,适度超前部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扩大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持续激发民间投资活力。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动科技创新、制度创新,突破供给约束堵点、卡点、脆弱点,增强产业链供应链的竞争力和安全性,以自主可控、高质量的

供给适应满足现有需求,创造引领新的需求。

习近平指出,要加快科技自立自强步伐,解决外国“卡脖子”问题。健全新型举国体制,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优化配置创新资源,使我国在重要科技领域成为全球领跑者,在前沿交叉领域成为开拓者,力争尽早成为世界主要科学中心和创新高地。实现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有效联动,坚持教育发展、科技创新、人才培养一体推进,形成良性循环;坚持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开放创新一体设计,实现有效贯通;坚持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一体部署,推动深度融合。

习近平强调,新发展格局以现代化产业体系为基础,经济循环畅通需要各产业有序链接、高效畅通。要继续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扎实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顺应产业发展大势,推动短板产业补链、优势产业延链,传统产业升链、新兴产业建链,增强产业发展的接续性和竞争力。优化生产力布局,推动重点产业在国内外有序转移,支持企业深度参与全球产业分工和合作,促进内外产业深度融合,打造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竞争力强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习近平指出,要全面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提高国内大循环的覆盖面。充分发挥乡村作为消费市场和要素市场的重要作用,全面推进乡

村振兴,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增强城乡经济联系,畅通城乡经济循环。防止各地搞自我小循环,打消区域壁垒,真正形成全国统一大市场。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等深度融合,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促进各类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畅通国内大循环。

习近平强调,要进一步深化改革开放,增强国内外大循环的动力和活力。深化要素市场化改革,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加快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完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社会信用等市场经济基础制度,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依法规范和引导资本健康发展,为各类经营主体投资创业营造良好环境,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稳步推动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增强在国际大循环中的话语权。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积极参与国际经贸规则谈判,推动形成开放、多元、稳定的世界经济秩序,为实现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联动循环创造条件。

二、市委常委会会议精神

2月3日上午,市委常委会举行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会议指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把握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大意义,坚持问题导向和系统观念,全面深化改革,推进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把重庆打造成为国内大循环的重要节点、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枢纽。深刻理解把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点任务,搞好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积极拓展有效投资空间,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产

业创新力竞争力。加快科技自立自强步伐,加快战略科技力量建设,加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实现科教、人才、创新有效联动。积极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培育壮大优势产业集群,培育未来产业,提升产业链供应链安全与韧性。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大力促进城乡融合发展、“一区两群”协调发展,增强城乡经济联系,畅通城乡经济循环。深化改革开放,着力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高质量参与共建“一带一路”。全市各级各部门要提高认识、创新理念,放大格局、完善机制,进一步构建工作体系,进一步谋划细化抓手载体,积极发挥智库作用,凝聚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强大合力。

三、我区贯彻落实建议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相关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市委常委会会议精神,深刻领会把握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意义、重点任务、实践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和系统观念,全面深化改革,推进实践创新、制度创新,不断推动高质量发展。

二是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把永川工作放在中国式现代化的宏大场景中来谋划推进,准确把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主攻方向,聚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不断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在产业发展、科技创新、改革开放、城乡融合等方面持续用力,努力在构建双循环中展现永川作为、作出永川贡献。

三是扎实做好开局起步工作。坚持唯实争先,突出稳进增效、除险清患、改革求变、惠民有感工作导向,着力健全经济运行体制机制,加快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扎实抓好项目投资、产业升级、消费提振、农业生产、民生保障等工作,确保一季度经济社会发展实现“开门红”。

传达学习市委书记袁家军在重庆市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工作推进大会上的讲话精神

一、市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工作推进大会会议精神

1月28日上午,重庆市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工作推进大会举行。市委书记袁家军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把双城经济圈建设放在中国式现代化的宏大场景中来谋划推进,作为市委“一号工程”和全市工作总抓手总牵引,聚焦“两中心两高地”战略定位,以建成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新范例为统领,争当西部地区高质量发展排头兵,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基地,勇当内陆省份改革开放探路先锋,加快建设高品质生活示范区,在唱好“双城记”、共建经济圈内扛起新使命、谱写新篇章。

市委副书记、市长胡衡华主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炯,市政协主席唐方裕,市委副书记李明清,有关市级领导出席。

袁家军在讲话中指出,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是加快建设现代化新重庆的重要战略机遇。三年多来,我们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与四川携手推动双城经济圈建设取得重要进展。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全面推进现代化新重庆建设的开局之年。全市上

下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深化对双城经济圈建设战略意义、战略目标、战略定位的认识把握,统一思想、凝心聚力,拉高标杆、奋勇争先,按照市委六届二次全会部署,把双城经济圈建设国家战略向纵深推进,强化规划、政策、项目、平台协同,努力取得更大突破性进展、打造更多标志性成果,引领现代化新重庆建设展现新作为、迈出新步伐、见到新气象,为全国发展大局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袁家军强调,要聚焦目标任务,抓好“十项行动”和重点任务清单,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走深走实,实现城市能级大幅跃升、基础设施能级大幅跃升、产业能级大幅跃升、改革开放能级大幅跃升、生态环境保护能级大幅跃升、生活品质能级大幅跃升。要全力培育建设现代化重庆都市区,着眼建设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加强规划统筹,增强核心功能,提升人文气息,着力提升主城都市区发展能级,加快打造创新之城、开放之城、便捷之城、宜居之城、生态之城、智慧之城、人文之城。要提速建设现代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国际性的综合交通枢纽,构建多元化的现代能源保障体系,建立可持续的现代水利工程体系,为推动双城经济圈建设提供强大支撑。要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壮大数字经济,打造现代服务业高地,强化科创赋能,提升主导产业能级和竞争力。要大力推进更高水

平改革开放,深化重点领域改革,营造一流营商环境,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提高开放型经济发展质量。要深入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加快推进“两群”现代化建设,扎实推进新型城镇化,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要着力强化生态环境保护,深入实施生态系统保护,持续开展污染治理,加快探索绿色转型发展新路径,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要不断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实施惠民暖心优服行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就业增收,提升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供给水平,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全面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和认同感。

袁家军强调,要加强组织领导,广泛凝聚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强大合力。要压实工作责任,坚持全市域融入、全方位推进,强化市级顶层设计和统筹推进,强化区县属地落实和社会共同参与,形成市区县贯通、部门联动,构建齐抓共管、协同配合的工作格局。要找准工作抓手,做强一批重大平台,推进一批重大改革,抓实一批重大项目,实施一批重大政策,以点带面推动工作出进度、出形象、出成效。要改进工作方法,深入调查研究,突出问题导向,鼓励先行先试,注重实干争先,努力争取发展主动权。要健全工作体系、完善工作机制,建立例会交流机制,完善专班协同机制、闭环落实机制、宣传引导机制,为推动双城经济圈建设提供坚实保障。

二、我区贯彻落实建议

(一)及时传达学习。组织召开永川区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工作推进大会,再学习、再落

实,全区上下要深刻领会家军书记在重庆市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工作推进大会上的讲话精神,把党中央、市委关于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部署要求,同党的二十大精神、市委六届二次全会精神结合起来,进一步统一思想、凝心聚力、拉高标杆、奋勇争先,努力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重要“桥头堡”城市。

(二)加强工作谋划。聚焦全市“十大行动”“四张清单”,把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作为永川经济社会发展的总抓手总牵引,谋深谋实永川区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十项行动”和重点任务清单,着力建设“一枢纽两基地一高地一中心”,打造“两双”大城、“两高”强区,切实把家军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转化为工作思路、具体抓手、务实举措、强大动力,推动形成更多具有永川辨识度的标志性成果,在全市走在前列、作出示范。

(三)全力抓好落实。要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强化措施,切实将双城经济圈建设各项重点工程项目化、事项化、清单化落实。科学制定双城经济圈建设绩效考核评价办法,推动各级各部门紧扣重要工作、重大任务,动态晾晒比拼工作成效。各部门要加强与市级部门工作对接,严格对照目标任务,结合永川实际,建立健全融入参与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工作体系,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和任务书。区委不定期召开专题推进例会,聚焦双城经济圈建设重大任务进行专题研究部署。每一项重要活动、重点工作都要明确目标体系、责任体系、政策体系、评价体系,形成工作闭环,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传达学习市和区县(自治县)人大联动 助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 走深走实工作动员会议精神

3月31日下午,市和区县(自治县)人大联动助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走深走实工作动员会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炯出席会议并讲话。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落实全市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工作推进大会决策部署,保持奋进者姿态、激发创造性张力,为助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贡献人大力量。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沈金强、屈谦、莫恭明、陈元春、欧顺清,秘书长周少政出席会议。

王炯指出,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加快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是推动重庆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现代化新重庆的重要战略机遇。全市人大系统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战略站位,牢牢把握“国之大者”,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按照中央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把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作为创造人大高质量发展成果的有力抓手,紧扣人大职能定位精准发力,以坚定坚决、有为有位、善作善成的态度,推动各项任务落实。

王炯强调,要切实把握工作重点,紧扣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十项行动”、建设西部

陆海新通道“六方面重点工作”,抓好立法保障、监督促进、决定推进、代表助力、调研献策、协同联动、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支持等方面工作,确保助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走深走实、各项任务落实落细。

王炯要求,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发挥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压实工作责任,统筹协调、精心组织,强化措施、形成合力。建立健全专班推进、闭环落实、例会交流、联动协同、宣传引导等工作机制,注重把握大势、着眼大事,动态调整、及时补充完善立法、监督、代表工作内容,大兴调查研究,项目化、清单化推进工作事项,加强统筹,注重与毗邻地区人大协同联动,使助推工作走出新路、见到实效。要积极动员广大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主动投身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宏伟事业,形成“赛马比拼”干事创业正向激励机制,讲究方法、务求实效,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积极担当作为的精气神,建设新重庆、展现新作为,交出一份助推国家重大战略、打造具有重庆人大辨识度、展示人大高质量发展成果的高分报表。

会上,万州、涪陵、沙坪坝、北碚、渝北、巴南、江津、潼南、梁平9个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作交流发言。

供职报告

唐永红

尊敬的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衷心感谢组织的信任和培养，也感谢区人大常委会给我提供一个陈述供职报告的机会。

我出生于1974年10月，重庆市永川区人，1998年7月自黑龙江商学院经济法专业毕业后在永川市农机水电局工作，先后担任水政科干部、科长、办公室主任等职；2005年9月至2009年8月先后任重庆市永川区人大常委会农业与农村工作委员会副主任、法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2009年8月至2011年8月任重庆市永川区宝峰镇党委副书记、镇长；2011年8月至2016年10月任重庆市永川区宝峰镇党委书记；2016年10月至2021年4月任重庆市永川区仙龙镇党委书记；2021年4月至2023年2月任重庆市永川区水利局党组书记、局长；2023年2月至今，调任重庆市永川区财政局党组书记。

在水利局工作的两年时间里，我牢记初心使命，依法履职尽责，认真践行习总书记“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方针，带领全体水利干部职工创下中央及市级资金争资新高，同时推动临江河全国幸福河湖、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国家级试点、长江上游水保科技示范园等重点项目的陆续落户我区，切实推进水利事业再上新台阶。

这次提名我为区财政局局长人选，既是组织对我的栽培和信任，更是鼓励和考验，我深感荣幸，更感责任重大。真诚感谢各位领导、各位委员的关心、支持和帮助！作为一名财政“新兵”，我将坚持发扬艰苦奋斗的工作作风，勇挑重担，尽职尽责，扎实工作，以实实在在的工作业绩取信于民。

一是加强学习，强化素质。从水利到财政，是岗位的调整，更是角色的转变。财政工作涉及面

广，政策性、专业性强，我将更加重视学习，尽快调整和更新知识结构，通过加强政治理论和财税法规知识学习，进一步开拓财政视野，全面提升综合业务素质，增强驾驭全局工作的能力。

二是优化队伍，凝聚人心。团结就是力量、是成功的基石，我将严格要求自己，加强财政队伍管理，充分发扬民主集中制，营造团结和谐、充满活力的财政大家庭氛围，提高财政干部政治业务素质，不断提升财政服务质量，打造一支作风过硬、积极向上、勤政高效的财政强兵。

三是迎难而上、实干争先。做好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将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依法理财、科学理财、为民理财，围绕“稳进增效”，全力保障收支平稳运行；围绕“除险清患”，全力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围绕“改革求变”，全力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围绕“惠民有感”，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四是以身作则，廉洁自律。我将严格遵守关于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时刻“三省吾身”，绷紧廉政这根弦，规范自己的言行，廉洁自律、克己奉公，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坚决不越红线，拧紧拒腐防变的阀门，正确对待手中的权力，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

尊敬的文峰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如果我能得到区人大常委会的任命，我将不负重托，全力以赴，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认真执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依法向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如果区人大常委会没有通过我的任命，我将正视自己的差距，在自己的岗位上不断完善自己，加倍努力工作，为永川经济社会发展作出自己的贡献！